

**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对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独立意见**

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山水文化”“上市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所为本公司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在 2017年度审计报告中指出：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山水文化目前收入来源仅为经营性物业出租收入，公司经营困难，2017年度归属母公司净利润为-2,548.33万元，累计亏损为47,301.78万元。在2017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25,250.03万元，非流动资产45,731.16万元中，投资性房地产45,456.20万元、固定资产61.89万元司法查封状态尚未解除完毕。山水文化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二、（二）充分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其持续经营能力仍然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作为山水文化的独立董事，我们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出具的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本公司2017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我们对审计报告无意见。针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

重大不确定性的事项，董事会出具了专项说明，我们认为董事会和管理层拟采取的措施和办法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希望公司积极落实，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 王丽珠 彭 娟 庄礼伟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